

证券代码：836613

证券简称：强宏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向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与河南巩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农商行”）签订了《借款合同》，公司向农商行申请借款伍佰万元整。2021年12月2日，公司与农商行签订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，以公司的房屋建筑物以及房屋建筑物占用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。

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与河南巩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农商行”）签订了《借款合同》，公司向农商行申请借款伍佰万元整。2022年1月20日，公司与农商行签订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，以郑州宝龙源商贸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为抵押。

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市支行（以下简称“邮储银行”）签订了《借款合同》，公司向邮储银行申请借款陆佰万元整。2022年8月16日，公司与邮储银行签订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，以公司的房屋建筑物以及房屋建筑物占用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。

公司于2024年1月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工商银行”）签订了《借款合同》，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借款伍佰万元整。由郑州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。

根据公司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，现对上述银行贷款以及资产抵押贷款事项予以补充确认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年4月15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

认向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，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 5 人，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抵押的必要性

银行贷款抵押事项，是为了取得银行借款，保障公司业务及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。公司资产抵押是为了补充公司正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5 日